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交银施罗德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暂停非直销销售机构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 年 12 月 18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交银施罗德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交银纯债债券发起	
基金主代码	519718	
基金管理人名称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交银施罗德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交银施罗德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1 年 12 月 20 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1 年 12 月 20 日
	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1 年 12 月 20 日
	限制大额申购金额（单位：元）	20,000,000
	限制大额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20,000,000
	限制大额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元）	2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原因说明	为保护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稳定基金规模，追求平稳运作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交银纯债债券发起 A/B	交银纯债债券发起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519718（前端）、519719（后端）	519720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是	是

注：（1）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采用前端收费模式，B 类基金份额采用后端收费模式，前端交易代码即为 A 类基金份额交易代码，后端交易代码即为 B 类基金份额交易代码。

（2）除了对在非直销销售机构单笔金额在人民币 2000 万元以上(不含 2000

万元)的申购及转换入申请(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发起的申购申请)进行限制外,对于当日单个基金账户通过非直销销售机构累计申购及转换入金额在人民币2000万元以上(不含2000万元)的申购及转换入申请(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发起的申购申请,本基金A、B、C三类基金份额申请金额并予以合计),本基金管理人也有权拒绝,不予确认。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在本基金上述暂停非直销销售机构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本基金非直销销售机构的赎回、转换转出业务正常进行。

(2) 本基金直销机构的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正常进行。本基金直销机构为基金管理人直销柜台以及基金管理人的网上直销交易平台(网站及手机APP)。

(3) 关于取消上述暂停非直销销售机构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限制的时间,本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

(4) 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公司网站(www.fund001.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700-5000, 021-61055000)咨询基金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